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会专字[2018]1297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HuaPu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专字[2018]1297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芝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美芝股份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美芝股份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美芝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美芝股份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美芝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美芝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4 月 23 日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65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3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人民币11.61元/股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34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94,197,4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27,404,637.3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66,792,762.69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3月14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会验字[2017]1950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26,679.28
减：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9,091.25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4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47.53
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净额	12,335.5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内，经主管负责人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审核后，逐级由项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董事会审批。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公司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检查结果。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经董事会批准，公司于2017年3月10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华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17年12月31日，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0001003	6,149.3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0000997	1,723.01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755904540710402	228.5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华支行	756268652374	734.64	募集资金专户
	7588 6882 9186	3,500.00	定期存款账户
合计		12,335.56	

3.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董事会批准，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华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保荐机构有权随时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保荐机构及银行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彼此之间均依照协议履行,履行情况良好。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679.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91.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91.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工程项目配套资金项目	否	20,464.87	20,464.87	8,779.76	8,779.76	42.90%	2020.03.1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否	4,197.36	4,197.36	-	-	-	2019.03.1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017.05	2,017.05	311.49	311.49	15.44%	2019.03.1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679.28	26,679.28	9,091.25	9,091.2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	-	-	-	-	-	-	-	-
合计		26,679.28	26,679.28	9,091.25	9,091.2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2017年6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1,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将该部分募集资金转出5,4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合计余额为12,335.56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3,500.00万元在中国银行深圳福华支行存为定期，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未及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没有发生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